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公司董事长王金华主持会议，全体董事经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变更质保金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》。

同意本公司质保金坏账准备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按以下方式进行会计处理：各单位工程总承包和单项合同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销售等业务的质保金，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，超过质保期的自合同约定收回质保金之日起计算账龄，并计提坏账准备。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将导致本公司 2014 年增加利润总额约 300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在 2014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予以扣除，具体影响金额将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相关情况本公司将在 2014 年

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通过《天地科技投资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通过《天地科技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2 月 30 日